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下发，强调交通新能源化和智能网联化

——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行业周报（20190922）

行业周报

◆本周视点:

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其中提出新能源化、智能网联化是发展现代化交通的重要举措。

继续推进公共交通新能源化。优化交通能源结构，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促进公路货运节能减排，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和城市物流配送车辆全部实现电动化、新能源化和清洁化；科学规划建设城市停车设施，加强充电、加氢、加气和公交站点等设施建设；加强城市交通拥堵综合治理，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鼓励引导绿色公交出行。

强调发展车联网和智慧交通。大力发展智慧交通，全面提升城市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加强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车路协同）研发，形成自主可控完整的产业链。

我们认为，在汽车市场销量增长疲软的当下，新能源化、智能化为行业提供了一个由“量变”切换到“质变”的变革机遇，将成为汽车资本市场下一轮朱格拉周期的驱动因素。

◆市场表现:

本周 A 股汽车板块（申万行业分类）-1.18%，表现弱于沪深 300（-0.92%）、上证综指（-0.82%）、深证成指（-0.39%）。其中，乘用车板块-1.80%，零部件板块-1.09%，货车板块-0.66%，客车板块-4.37%。

本周港股汽车平均-3.66%，表现弱于恒生指数（-3.35%）。其中，整车公司平均-5.69%，零部件公司平均-3.70%，经销商公司平均-5.69%。

◆投资建议:

8月乘用车数据继续超越季节性改善，我们预计在基数效应下，行业销量增速趋势有望在9月明显改善，行业大概率于9月后开启被动去库（复苏）过程。板块估值修复过程中建议标配早周期属性的乘用车板块。鉴于新一轮汽车周期复苏向过热切换机制不顺畅，建议降低本轮周期行业的利润弹性预期。

A股汽车方面，从行业比较来看，建议标配乘用车板块，维持“增持”评级，个股建议关注上汽集团、星宇股份、长城汽车（A）和长安汽车。

港股汽车方面：维持行业呈现震荡走势的判断，维持“中性”评级。预计2H19E行业有望呈边际改善趋势，市场或提前反应但这取决于经济预期与市场走势。建议关注1) PB较低、行业拐点显现阶段销量/盈利弹性较大的长城汽车（H）；2) 自主品牌龙头标的吉利汽车。

◆风险分析:

1) 宏观经济因素对行业的扰动。2) 消费持续低迷，行业去库不及预期。3) 汽车促销政策推行力度不及预期。

增持（维持）

分析师

邵将（执业证书编号：S0930518120001）
021-52523869
shaoj@ebsecn.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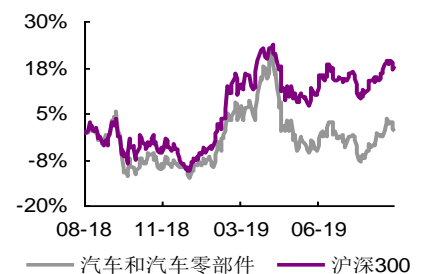
倪昱婧 CFA（执业证书编号：S0930515090002）
021-52523852
niyj@ebsecn.com

文姬（执业证书编号：S0930519030001）
021-52523658
wenji@ebsecn.com

联系人

杨耀先
021-52523656
yangyx@ebsecn.com

行业与上证指数对比图



资料来源：Wind

相关研报

需求透支影响犹存，8月燃油车和新能源车销量维持负增速——2019年8月汽车销量跟踪报告

..... 2019-09-12

汽车行业走向复苏，聚焦乘用车——汽车行业2019年下半年投资策略

..... 2019-06-10

目 录

1、 本周视点：《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下发，强调交通新能源化和智能网联化.....	3
2、 本周行情.....	4
2.1、 A股市场.....	4
2.2、 港股市场.....	5
3、 其他行业要闻.....	6
3.1、 上市公司公告.....	6
3.2、 新能源汽车.....	6
3.3、 智能网联汽车.....	7
3.4、 其他.....	7
4、 本周发布、上市新车一览.....	9
5、 行业上游原材料数据跟踪.....	10
6、 风险分析.....	11

1、本周视点：《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下发，强调交通新能源化和智能网联化

19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纲要提出：到2020年，完成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交通建设任务和“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各项任务，为交通强国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 继续推进公共交通新能源化

作为节能减排的重点领域，交通工具的新能源化一直是国家的战略举措。此次发布的纲要中，继续强调了推动节能减排和发展绿色出行的相关要求，提出：

- 优化交通能源结构，推进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促进公路货运节能减排，推动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和城市物流配送车辆全部实现电动化、新能源化和清洁化。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统筹油、路、车治理，有效防治公路运输大气污染。
- 科学规划建设城市停车设施，加强充电、加氢、加气和公交站点等设施建设。
- 加强城市交通拥堵综合治理，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鼓励引导绿色公交出行，合理引导个体机动化出行。

今年新能源汽车销量虽继续保持高增长，但在补贴退坡的冲击下，下半年以来新能源汽车市场有所降温。补贴退坡后并不意味着国家支持新能源汽车力度减弱。此次纲要中的要求再次表明国家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决心并未动摇。出租车、共享汽车、公交车及城市物流车全部新能源化将继续为新能源汽车市场贡献增量。

◆ 强调发展车联网和智慧交通

交通智能化能有效提升出行、运输的效率和安全性，是未来交通强国重要评判标准之一。交通智能化需要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在交通工具和交通基建的渗透和融合。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车路协同）是智慧交通的关键要素。发展智能网联汽车不仅是汽车业的变革发展，更是整个交通领域的重要进化方向。此次纲要提出：

- 大力发展智慧交通，全面提升城市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
- 加强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车路协同）研发，形成自主可控完整的产业链。
- 大力发展共享交通，打造基于移动智能终端技术的服务平台，实现出行即服务。

在汽车市场销量增长疲软的当下，新能源化、智能化为行业提供了一个由“量变”切换到“质变”的变革机遇，将成为汽车资本市场下一轮朱格拉周期的驱动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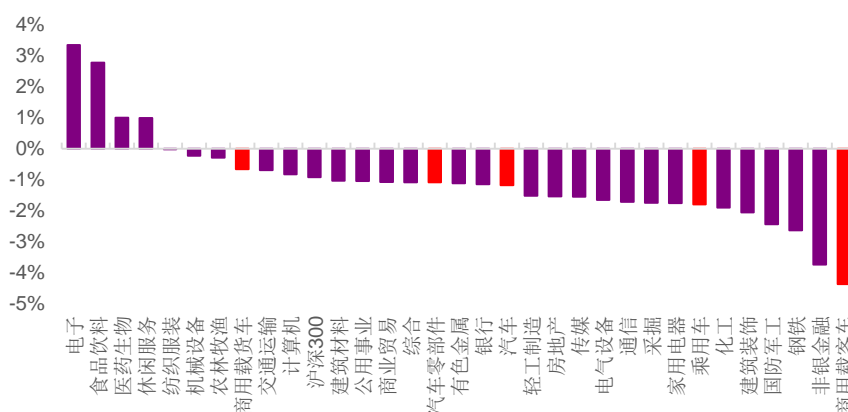
2、本周行情

2.1、A 股市场

本周 A 股汽车板块(申万行业分类)-1.18%,表现弱于沪深 300(-0.92%)、上证综指 (-0.82%)、深证成指 (-0.39%)。其中,乘用车板块-1.80%,零部件板块-1.09%,货车板块-0.66%,客车板块-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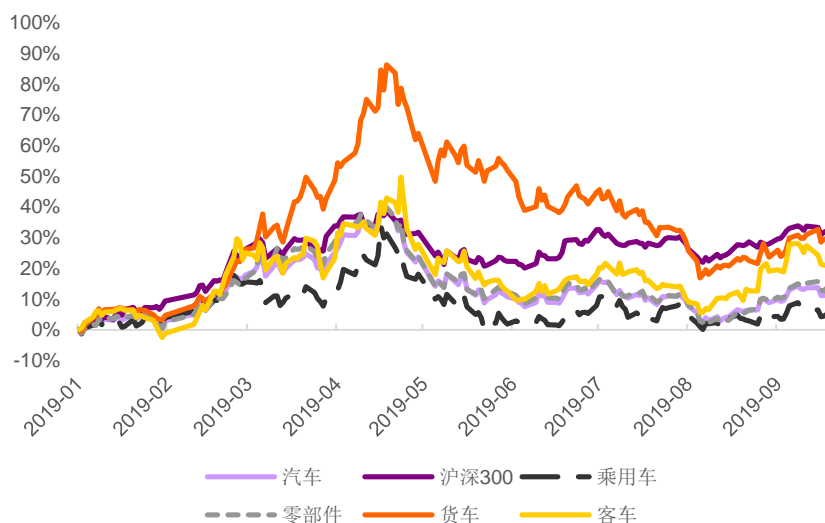
重点企业本周表现:上汽集团 (-1.91%)、比亚迪 (-1.42%)、长安汽车 (-2.01%)、长城汽车 H (-6.77%)、潍柴动力 (-3.35%)、福耀玻璃 (+3.29%)、华域汽车 (-2.41%)。

图 1: 本周申万行业板块涨跌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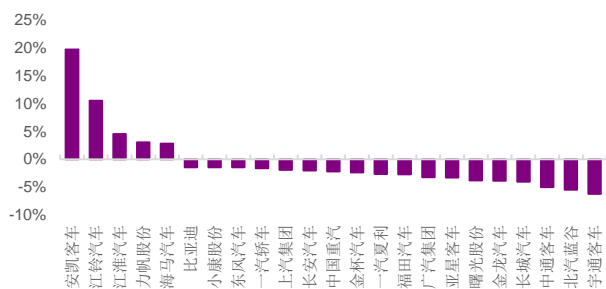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图 2: 汽车及其子板块与沪深 300 自 2019 年初以来的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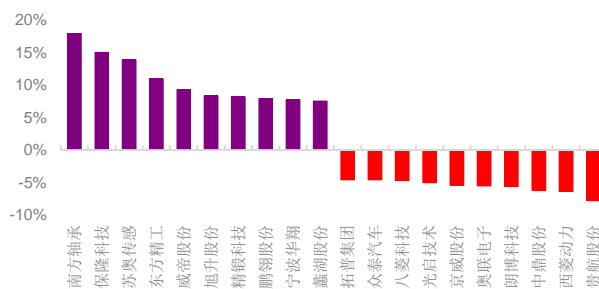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Wind

图 3：本周整车板块各厂商涨跌幅



资料来源：Wind

图 4：本周零部件各厂商涨跌幅（前十与后十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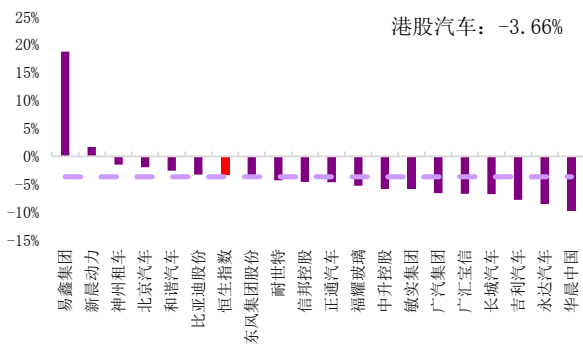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2.2、港股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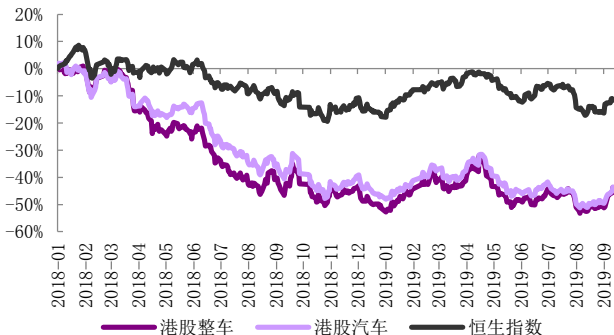
本周港股汽车平均-3.66%，表现弱于恒生指数（-3.35%）。其中，整车公司平均-5.69%，零部件公司平均-3.70%，经销商公司平均-5.69%。

图 5：本周港股汽车公司涨跌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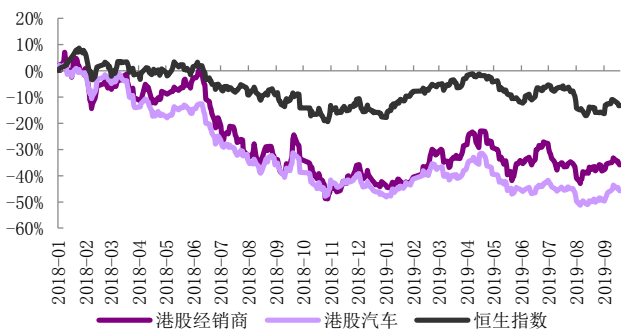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图 6：港股整车板块 2018 年以来的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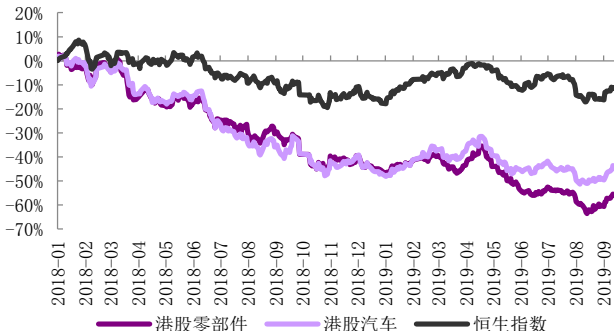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图 7：港股经销商板块 2018 年以来的表现



资料来源：Wind

图 8：港股零部件板块 2018 年以来的表现



资料来源：Wind

3、其他行业要闻

3.1、上市公司公告

***ST 安凯:关于公司股东签订涉及股份转让的意向书暨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安凯客车”或“目标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收到股东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淮汽车”)、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省投”)转来的《关于安凯客车股份协议转让的意向书》,江淮汽车拟将持有的本公司94,229,41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85%)转让给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产投”),安徽省投拟将持有的本公司61,992,6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45%)转让给中车产投。若本次转让实施完成,江淮汽车将持有公司90,534,14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35%),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省投将持有公司59,561,5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12%),中车产投将持有公司156,222,0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30%),中车产投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

福田汽车: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并考虑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2019年9月18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次回购股份的90%共计94,939,243股予以注销,10%共计10,548,805股仍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670,131,290股减少至6,575,192,04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9-085号公告。

3.2、新能源汽车

牵手辉能科技 爱驰汽车布局固态电池

据汽车之家消息,近日,爱驰汽车与辉能科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同开展固态电池作为车载动力电池相关技术的开发及应用,加速推进动力固态电池商业化落地。

融资/上市/交付 FF 公布全新战略规划

据汽车之家消息, Faraday Future(法拉第未来,以下简称“FF”),在美国洛杉矶举办了“919 Futurist Day(919未来主义者日)”活动,并对外宣布了最新的融资、IPO(首次公开募股)、以及FF 91(参数|询价)产品交付计划。根据规划,FF预计在融资成功后9个月内实现FF 91量产交付,15个月内实现FF 81的公开发布,以及未来车型和下一代核心技术的开发准备,并在融资完成后12-15个月内实现IPO。而该阶段的资金需求也将从原先预估的20亿美金大幅降至8.5亿美金。

3.3、智能网联汽车

扩大合作 中国与日本联手布局自动驾驶

据汽车之家消息，9月20日，由工信部和日本经济产业省共同主办的第二届中日智能网联汽车官民论坛正式召开。从会上信息来看，日本企业与中国的合作正在逐步加大，双方在智能网联汽车的合作意义重大，未来将继续加强智能网联汽车领域的技术交流与合作。

由 Uber 测试 自动驾驶版沃尔沃 XC90 下线

据汽车之家消息，由沃尔沃和 Uber 联合开发的第一批量产自动驾驶基础版车型沃尔沃 XC90(参数|询价)在沃尔沃汽车瑞典图什兰达工厂下线，首批车型将交由 Uber 进行进一步测试。据悉，自动驾驶基础版车型将于今年下半年投入大规模量产，正式投入运营后将能帮助 Uber 加速实现自动驾驶网约车服务落地。

华为/戴姆勒/宝马等成立自动驾驶联盟

据汽车之家报道，9月21日，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联合交通部公路院，以及全国82家自动驾驶领域相关企业，成立了“自动驾驶城市示范与产业协同创新联盟”。从联盟成员来看，既有戴姆勒、宝马、通用、吉利、上汽、东风、一汽、北汽新能源等车企，也有博世、德尔福等零部件企业，还有华为、腾讯、滴滴、小马智行、驭势科技、图森未来等科技、互联网创新企业，是一次跨界联合。据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方面介绍，联盟一方面将联合有关部门、研究机构，以及整车与零部件、通信、新能源等领域的企业，推动自动驾驶与交通、通信、城市基础设施协同发展；同时推动自动驾驶技术验证、技术标准等研发，以适应产业创新发展。

成都车展东风日产智能驾驶行动计划发布

据爱卡汽车报道，9月5日，东风日产携 ProPILOT 智能驾驶辅助系统亮相成都车展，发布“东风日产智能驾驶行动计划”。2020年，将有3款东风日产车型搭载 ProPILOT “超智驾”系统；至2021年，东风日产将推进 ProPILOT “超智驾”系统2.0技术导入，完成新一轮技术升级；截至2023年，将实现旗下全车系搭载 ProPILOT “超智驾”系统，车型级别搭载比例达到70%，进入全面的自动驾驶新时代。目前，ProPILOT 智能驾驶辅助系统1.0达到L2级别自动驾驶技术，可实现操作简易的一键开启，全速域保持随时跟停，在直行与转向过程始终居中稳进，兼具实用性与可靠性，为用户缓解长途、城区日常通勤、拥堵时段的疲劳。

3.4、其他

深圳修订网约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据深圳特区报消息，16日下午，《深圳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办法暂行办法（修订草案）》获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修订后的《办法》

对出租汽车和网约车驾驶员资格证互认、新注册的网约车必须为纯电动汽车等做出了要求。

4、本周发布、上市新车一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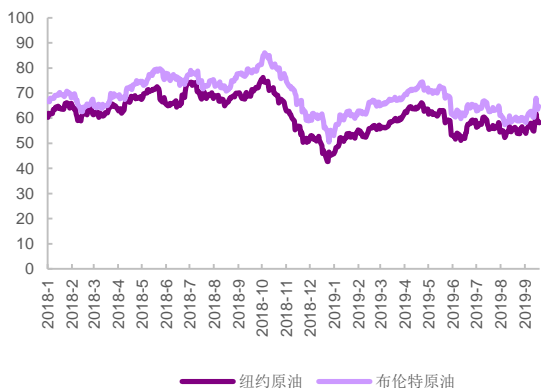
表 1：本周发布/上市新车

名称	类型	厂商	车型	级别	价格 万元	发动机	变速箱	续航里程 km	电池容量 kWh	上市时间
观致 5S	新增	观致汽车	汽油	紧凑型 SUV	13.88-16.38	1.6T L4	7DCT			2019/9/21
奇骏	改款	东风日产	汽油	紧凑型 SUV	18.88-27.33	2.0L L4、2.5L L4	CVT			2019/9/20
哈弗 H2 国六版	改款	长城汽车	汽油	小型 SUV	7.59-9.59	1.5T L4	6MT、7DCT			2019/9/20
EU7	全新	北汽新能源	BEV	中型轿车	15.99-17.59 (补后)			451	60.225	2019/9/19
凯越	改款	上汽通用	汽油	紧凑型轿车	8.39-9.99	1.3L L3	5MT、CVT			2019/9/18
传祺 GM8	改款	广汽乘用车	汽油	MPV	19.28-21.98	2.0T L4	8AT			2019/9/18
易至 EX5	改款	江铃集团新能源	BEV	小型 SUV	11.58-12.28 (补后)			405	55	2019/9/19

资料来源：汽车之家，光大证券研究所整理

5、行业上游原材料数据跟踪

图 9：国际原油价格（美元/桶）



资料来源：Wind

图 10：国际天然气价格（美元/mmbtu）



资料来源：Wind

图 11：沪胶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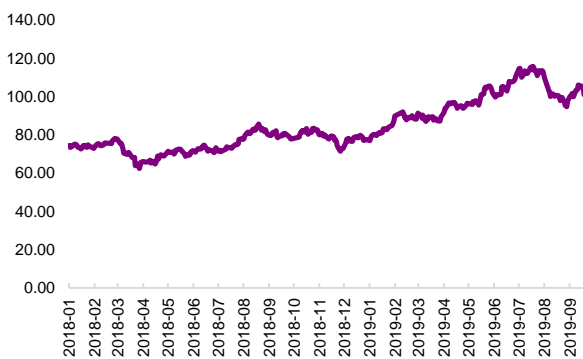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图 12：中国塑料价格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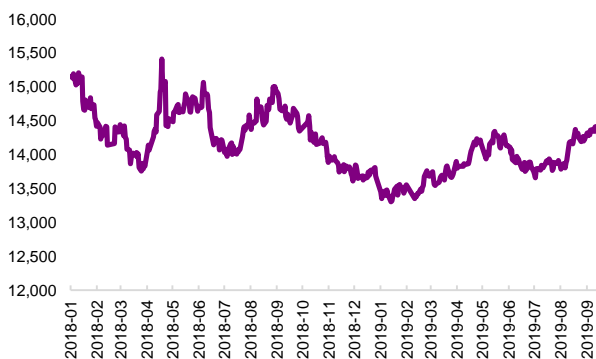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

图 13：中信期货钢铁指数



资料来源：Wind

图 14：沪铝指数



资料来源：Wind

6、风险分析

1. 宏观经济因素对行业的扰动：房地产对消费挤压效应超预期，原材料成本超预期上升。
2. 去库存进程不达预期：企业和经销商库存高企，消费持续低迷，行业库存迟迟未能去化。
3. 政策不及预期：促汽车消费政策推行力度不及预期。

行业及公司评级体系

评级	说明
买入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15% 以上；
增持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5% 至 15%；
中性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 -5% 至 5%；
减持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5% 至 15%；
卖出	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15% 以上；
无评级	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基准指数说明：A 股主板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中小盘基准为中小板指；创业板基准为创业板指；新三板基准为新三板指数；港股基准指数为恒生指数。

分析、估值方法的局限性说明

本报告所包含的分析基于各种假设，不同假设可能导致分析结果出现重大不同。本报告采用的各种估值方法及模型均有其局限性，估值结果不保证所涉及证券能够在该价格交易。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负责准备以及撰写本报告的所有研究人员在此保证，本研究报告中任何关于发行商或证券所发表的观点均如实反映研究人员的个人观点。研究人员获取报酬的评判因素包括研究的质量和准确性、客户反馈、竞争性因素以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整体收益。所有研究人员保证他们报酬的任何一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的推荐意见或观点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

特别声明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创建于 1996 年，系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投资控股的全国性综合类股份制证券公司，是中国证监会批准的首批三家创新试点公司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本公司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此外，本公司还通过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开展资产管理、直接投资、期货、基金管理以及香港证券业务。

本报告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研究所”）编写，以合法获得的我们相信为可靠、准确、完整的信息为基础，但不保证我们所获得的原始信息以及报告所载信息之准确性和完整性。光大证券研究所可能将不时补充、修订或更新有关信息，但不保证及时发布该等更新。

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发布时光大证券研究所的判断，可能需随时进行调整且不予通知。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客户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撰写并发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建议及预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的销售人员、交易人员和其他专业人员可能会向客户提供与本报告中观点不同的口头或书面评论或交易策略。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子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板块可能会独立做出与本报告的意见或建议不相一致的投资决策。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并理解投资证券及投资产品存在的风险，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建议投资者务必向专业人士咨询并谨慎抉择。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机构就报告内容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信赖依据。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分发，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复制、转载、刊登、发表、篡改或引用。如因侵权行为给本公司造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损失，本公司保留追究一切法律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版权所有。

联系我们

上海	北京	深圳
静安区南京西路 1266 号恒隆广场 1 号写字楼 48 层	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2 层 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17 层	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 号 NEO 绿景纪元大厦 A 座 17 楼